证券代码：300025　　证券简称：华星创业　　公告编号：2026-034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星创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现场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朱东成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朱东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长朱东成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全体董事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为朱东成先生（主任委员）、裴庆祺先生、俞立先生。

2、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俞立先生（主任委员）、屠迪女士、王志刚先生。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屠迪女士（主任委员）、裴庆祺先生、朱东芝女士。

上述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董事长朱东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朱东成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王志刚先生、屈振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方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张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聘请方军先生任公司财务总监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朱东成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范浩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朱东成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罗燕芳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朱东成

朱东成先生，1991 年出生，硕士，杭州市滨江区人大代表。朱东成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至今，任万芮创祥执行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朱东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45,590 股，还通过上海万芮创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494,01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1,539,60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与非独立董事朱东芝女士为兄妹关系；朱东成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朱东成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朱东成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志刚

1965 年出生，本科。1984 年 5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职于瑞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华星创业董事、副总经理。

王志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7,810 股，与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志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王志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王志刚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屈振胜

1972 年生，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支持中心高级主管，杭州东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全球服

务事业部客户服务中心、项目管理部总监。2005 年 4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华星创业董事、副总经理。202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屈振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0,000 股，与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屈振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屈振胜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屈振胜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方军

1991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2018 年 5 月入职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0 月担任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安徽寒锐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4 月担任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金圆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及财务资金部总经理；2024 年 6 月-2025 年 7 月担任江西汇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5 年 11 月入职华星创业，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华星创业财务总监。

方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方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方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方军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艳

1987 年出生，本科。2010 年 6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0 年 7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华星创业证券事务代表。2018 年 4 月至今，任华星创业董事会秘书。

张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30,550 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艳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张艳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张艳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范浩辰

200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25 年 3 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华星创业董秘办。

范浩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范浩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范浩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内审部负责人简历

罗燕芳

1973 年出生，大专。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杭州五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出纳，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华星创业财务部经理助理，2011 年 4 月至今，任华星创业内审部负责人。

罗燕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罗燕芳女士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罗燕芳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罗燕芳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